

桃園縣龍潭鄉三坑國小 103 學年度上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 時間：103 年 10 月 16 日 08 時 20 分

二、 地點：本校 2F 會議室

三、 主持人：梁寶丹 校長

四、 出席人員：

如附件

五、 會議紀錄：張美惠

校 長：

性別工作平等法施行細則第四條之一，針對實習生到校外實習期間，若受到性騷擾，所屬學校應要立即提供實習生必要的協助；第七條修正條文強調陪產假的相關規定。詳細內容及其他有關性別平等法的相關權益，老師們可上網查詢並多加關注。

教導主任：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規定，「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復依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應涵蓋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課程，以提昇學生之性別平等意識」。請導師們妥善運用相關資源，以性別平等教育為議題，在課程、教材、教學或評量中，提升學生相關知能。

訓導組長：

訓導組將於學生朝會加強性侵害防治教育與兩性平等觀念宣導活動，輔以校內空間情境布置，潛移默化學生對性別平等教育的正向觀念。導師們若需要相關教材，可到「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s://www.gender.edu.tw/index.asp>)及「性教育教學資訊網」(<http://sexedu.moe.edu.tw/>)下載相關教案或影片以作參考。

六、 臨時動議： 無

承辦人

訓導組長 張美惠

主任

教導處主任 吳招美

校長

三坑國民小學 梁寶丹
校 長

桃園縣龍潭鄉三坑國民小學 103 學年度上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103 年 10 月 16 日 08 時 20 分

開會地點：本校 2F 會議室

編號	職稱	現職	姓名	性別	簽名
1	主任委員	校長	梁寶丹	女	梁寶丹
2	常務委員	教導主任	吳招美	女	吳招美
3	委員	總務主任	蒲有任	男	蒲有任
4	委員	訓導組長	張美惠	女	張美惠
5	委員	教務組長	林美純	女	林美純
6	委員	導師	彭柑綾	女	彭柑綾
7	委員	導師	高淑芳	女	高淑芳
8	委員	導師	陳靜芬	女	陳靜芬
9	委員	導師	馮輝棋	男	馮輝棋
10	委員	導師	林坤英	女	林坤英
11	委員	導師	賴志東	男	賴志東
12	委員	職員代表	羅郁瑩	女	羅郁瑩
13	委員	家長代表	蕭中英	男	蕭中英

註：女：男=9：4，符合女性委員人數應占全體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上。

桃園縣龍潭鄉三坑國小 103 學年度上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04 年 01 月 27 日 12 時 00 分

二、地點：本校 2F 會議室

三、主持人：梁寶丹 校長

四、出席人員：如附件

五、會議紀錄：張美惠

六、報告事項：

校 長：一、有關學校家長會自辦課後社團所聘請之教練既非屬學校聘用之社團指導教練，亦非學校聘用之職員、工友，則該人員性侵害學生，自應由學校依法通報後，循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司法途徑處理。

若學校家長會借用學校場地自辦活動，請家長會幹事務必向家長會宣導，並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7條第4項規定，先予查核該人員有無性侵害犯罪紀錄，以落實保護學生安全。

二、有關代理教師因性別平等案件「對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報告之申復救濟」及「對其服務學校之解聘處分所作申訴救濟」，是不同程序或相同程序之疑義，由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9條所定「教師」包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代理教師涉及校園性別事件致解聘處分時，應循性平法第32條規定，先提出申復，對申復結果不服，再依性平法第34條所定提出教師申訴，其他有關於救濟程序的規定，請老師們自行上網查詢，了解相關權利。

教導主任：台灣展翅協會為了解台灣女孩在成長過程中是否仍遭遇到性別歧視的狀況，特於103年9月24日至103年10月1日，分別於捷運西門町站、捷運中山國中站、捷運士林站，訪問了100名國、高中女學生，結果如下：

- 一、74%受訪女孩認為選擇類組、科系未受到性別影響，但傳統「男理工，女人文」刻板觀念仍持續在男、女孩選擇科系、類組時發生影響，由於根深蒂固而難以覺察。
- 二、55%受訪女孩被提醒不要穿著太暴露，以免遭遇危險。訪問結果顯示我們的社會對女孩身體自主權的認識仍不足。
- 三、仍有1成受訪女孩曾被告知女孩不用讀太多書，嫁個好老公比較重要，可見女性在接受高等教育上，仍有限制存在。

四、55%受訪女孩認為現今社會男女仍不平等。就整體社會來看，女孩感受最多的是重男輕女的觀念、對女性存有刻板印象。

由報告可知國人對性別平等的觀念仍有待加強，請導師們妥善運用相關資源，以性別平等教育為議題，在課程、教材、教學或評量中，提昇學生性別平等的意識，從國小階段加深學生對性別平等的相關知能，更能改變對男、女傳統的刻板印象。

訓導組長：感謝柑綾老師這學期於總導護執勤週，宣導性別平等教育，活動設計有趣，當日學生積極參與活動，宣導成效良好。下學期的5月3日～5月9日為性別平等宣導週，麻煩下學期五月執勤的總導護老師能配合於學生朝會時加強性侵害防治教育與兩性平等觀念的宣導，宣導形式不拘，也請各班老師輔以校內空間情境布置，潛移默化學生對性別平等教育的正向觀念。老師們若需要相關教材，可到「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s://www.gender.edu.tw/index.asp>)及「性教育教學資訊網」(<http://sexedu.moe.edu.tw/>)下載相關教案或影片以作參考。

七、 臨時動議：無

承辦人

訓導組長 張美惠

主任

教導處主任 吳招美

校長

三坑國民小學 梁寶丹
校長

桃園縣龍潭鄉三坑國民小學 103 學年度上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104 年 01 月 27 日 12 時 00 分

開會地點：本校 2F 會議室

編號	職稱	現職	姓名	性別	簽名
1	主任委員	校長	梁寶丹	女	梁寶丹
2	常務委員	教導主任	吳招美	女	吳招美
3	委員	總務主任	蒲有任	男	蒲有任
4	委員	訓導組長	張美惠	女	張美惠
5	委員	教務組長	林美純	女	林美純
6	委員	導師	彭柑綾	女	彭柑綾
7	委員	導師	高淑芳	女	高淑芳
8	委員	導師	陳靜芬	女	陳靜芬
9	委員	導師	馮輝棋	男	馮輝棋
10	委員	導師	林坤英	女	林坤英
11	委員	導師	賴志東	男	賴志東
12	委員	職員代表	羅郁瑩	女	羅郁瑩
13	委員	家長代表	蕭中英	男	蕭中英

註：女：男=9：4，符合女性委員人數應占全體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上。